

广州市增城区总工会

关于转发《广州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举办 2019 年上半年工会干部岗位及理论提高 培训班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镇街总工会、区直局（系统）工会、开发区总工会：

现将《广州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举办 2019 年上半年工会干部岗位及理论提高培训班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积极组织发动工会干部报名参训。学员参加培训的往返交通和餐费由基层工会负责，并将参加培训班的学员信息反馈至区总工会组织宣教部。

附件：《广州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举办 2019 年上半年工会干部岗位及理论提高培训班的通知》



（承办部门：组织宣教部，联系人：单翠英，联系电话：
82751023，电子邮箱地址：532990086@qq.com）



广州市总工会办公室文件

穗工办〔2019〕22号

广州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举办 2019 年上半年 工会干部岗位及理论提高培训班的通知

各区总工会，各产业、直属单位工会：

根据 2019 年广州市工会干部教育培训计划，市总工会计划于 2019 年上半年举办 3 期企业工会干部岗位培训班，2 期机关、事业单位工会干部岗位培训班和 2 期理论提高班。现将有关培训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企业工会干部岗位班培训时间共 8 天

第一期：2 月 26 日至 4 月 16 日期间的每周二上课。

第二期:4月23日至6月11日期间的每周二上课。

第三期:5月10日至7月5日期间的每周五上课。

(二)机关、事业单位工会干部岗位班培训时间共3.5天

第一期:2月27日至3月20日期间的每周三上课。

第二期:5月8日至29日期间的每周三上课。

(三)理论提高班培训时间共5天

第一期:3月27日至4月24日期间的每周三上课。

第二期:6月5日至7月3日期间的每周三上课。

上课时间:

上午:9时至11时30分,下午2时至4时30分。

培训地点:广州市总工会干部学校(海珠区同福东路644号天一酒店六楼)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(一)岗位培训班。1、新思想、新要求、新征程——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》学习解读;2、意识形态与工会工作——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;3、学习贯彻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,始终坚持工会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;4、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;5、工会基础理论教育,工会四项社会职能;6、职工民主管理;7、工会帮扶工作;8、如何开展职工文体活动;9、工会经费收管用;10、社会保险知识及相关政策;11、工会劳动保护工作;12、工会维权知识(含《工会法》与《劳

动合同法》);13、企业文化及工会在企业文化建设中的作用;14、“两会”基本知识和职工之家建设等。

(二)理论提高班。1、学习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二卷;2、大力推进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——学习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》;3、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,完成好中国工会十七大目标任务;4、广东对外开放四十年与经济发展战略;5、舆论导向与工会工作;6、依法推进工资集体协商,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;7、互联网思维与工会工作。

三、培训对象

(一)企业工会干部岗位培训班:全市各类企业新进入工会工作的干部,及尚未参加过上岗资格培训的专、兼职工会干部。

(二)机关、事业单位工会干部岗位培训班:全市机关、事业单位新进入工会工作的干部,及尚未参加过上岗资格培训的专职、兼职工会干部。

(三)理论提高班:全市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已参加过岗位培训,现仍在工会岗位的专职、兼职工会干部。

四、其它事项

(一)培训班免学费、资料费。

(二)学员学习结束后,经考试合格,岗位班和理论提高班分别颁发《工会干部轮训资格证》和《工会主席(干部)提高班

资格证》。

（三）计划每班招收 100 人。1 月 28 日起接受报名，报名方式及注意事项：

1. 微信搜索公众号“广州市总工会干部学校”，进行注册和实名认证，一个账号限于一个用户使用。

2. 选择培训班进行报名，报名成功后严格按照培训日程安排参加培训，开班当天提前 20 分钟报到，培训班考勤使用微信扫码方式。

3. 精准报名，如果用户在同一培训班取消报名操作超过三次，报名程序将被锁定，需等待后台重新认证后方能操作报名。

4. 2 月 18 日起接受电话咨询，联系人：陶真、陈颖怡、黄燕蓉，联系电话：34351826、34351827 转 606、603、611。

广州市总工会办公室

2019 年 1 月 23 日